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起诉讼事项进展暨控股子公司 福州复寅49%股权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阶段；
-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原告、二审上诉人、被上诉人、申请执行人；
- 3.涉案的金额：一审涉案金额为55,314,355.58元（其中包含担保费、垫付款、保底收益的补偿金额、亏损补足款、律师费合计53,948,730.38元，利息及逾期损失暂计1,365,625.20元）（币种人民币，下同）；
- 4.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该案件尚在执行中，具体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本次司法拍卖控股子公司福州复寅精准医学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复寅）49%的股权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并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武夷或公司）因与福建复寅精准医学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福建复寅)发生合同纠纷向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乐区法院)提起诉讼,案件第三人为福州复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3)。

2024年1月,长乐区法院对本案进行了一审判决,并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23)闽0112民初783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024年4月,因不服一审判决,中国武夷和福建复寅均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市中院)提起上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024年6月,福州市中院对本案进行了二审判决,并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24)闽01民终272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2024年8月,公司收到长乐区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4)闽0112执恢121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

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

2024年11月，因不服福州市中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4)闽01民终2722号]、长乐区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3)闽0112民初7832号]，中国武夷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

2025年5月，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中国武夷的再审申请，并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24)闽民申686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025年8月，公司收到长乐区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5)闽0112执恢66号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起诉讼事项进展暨控股子公司福州复寅49%股权司法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二、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通过网络查询获悉，长乐区法院将于2025年10月15日10时至2025年10月16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c.tb.cn/t5.UpR52>)对福建复寅持有的福州复寅49%的股权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本次拍卖标的的评

估价为24,124,000.00元，起拍价为15,000,000.00元，保证金为1,500,000.00元，增价幅度为50,000.00元，公司在此次拍卖的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

三、本次执行对公司的影响

该案件尚在执行中，具体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本次司法拍卖控股子公司福州复寅49%的股权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并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福州复寅49%股权司法拍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9日